副本

合同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5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南阳市鸭河口水库大坝安全鉴定项目

甲　　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

乙　　方：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11月6日

甲 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

乙 方：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甲方名称）委托第三方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程序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南阳市鸭河口水库大坝安全鉴定项目（项目名称）进行招标，最终由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乙方名称）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服务内容、期限、地点、项目负责人

一、项目概况

鸭河口水库位于长江流域汉江支流白河上游，1958 年 11 月兴建，1959 年底基本建成，1960 年拦洪蓄水，分别于 1988 年 8 月至 1992 年 4 月、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进行了两次除险加固。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3030km²，总库容 13.39×108m³，是一座以防洪、灌溉为主，兼顾工业及城市用水，结合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1）型水利枢纽工程。主要水工建筑物有：大坝、1#溢洪道、2#溢洪道、左岸输水洞、右岸输水洞及马沟输水洞。鸭河口水库闸门金属结构和机电设备由溢洪道和输水洞的闸门、启闭机、动力及控制系统组成，包括弧形钢闸门 8 扇、平板钢闸门 15 扇、卷扬式启闭机 13 台、液压式启闭机 4 台、门式启闭机 1 台、电动葫芦 3 套、拦污栅 8 扇、箱变 4 台、备用柴油发电机组 3 台。

二、服务内容

1、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内容

大坝安全评价按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水建管[2003]271 号）、《水库大坝安全评价导则》（SL258-2017），主要内容如下：

（1）现场安全检查及安全检测。现场检查大坝是否存在工程安全隐患与管理缺陷，并为大坝安全评价工作提供指导性意见；并通过安全检测揭示大坝现状质量状况，为大坝安全评价提供能代表目前性状的计算参数。

（2）安全监测资料分析。通过对水位、降水量等环境量与变形、裂缝开度、应力应变、渗流压力、渗流量等效应量监测资料的分析，评估大坝安全性态是否

正常或发生转异。

（3）工程质量评价。复核大坝基础处理的可靠性、防渗处理的有效性，以及大坝结构的完整性、耐久性与安全性等是否满足现行规范和工程安全运行要求。

（4）运行管理评价。评价水库现有管理条件、管理工作及管理水平是否满足相关大坝安全管理法规与技术标准的要求，以及保障大坝安全运行的需要，并为改进大坝运行管理工作提供指导性意见和建议。

（5）防洪能力复核。根据水库设计阶段采用的水文资料和运行期延长的水文资料，并考虑建坝后上下游地区人类活动的影响以及水库工程现状，进行设计洪水复核和调洪计算，评价大坝现状抗洪能力是否满足现行有关标准要求。

（6）渗流安全评价。复核大坝渗流控制措施和当前的实际渗流性态能否满足大坝按设计条件安全运行。

（7）结构安全评价。复核大坝(含近坝岸坡)在静力条件下的变形、强度与稳定性是否满足现行规范要求。

（8）抗震安全评价。按现行规范复核大坝工程现状是否满足抗震要求。

（9）金属结构安全评价。复核泄水、输水建筑物的闸门(含拦污栅)、启闭机等其他影响大坝安全和运行的金属结构在现状下能否按设计要求安全与可靠运行。

（10）大坝安全综合评价。在现场安全检查和监测资料分析基础上，根据防洪能力、渗流安全、结构安全、抗震安全、金属结构安全等专项复核评价结果，并参考工程质量与大坝运行管理评价结论，对大坝安全进行综合评价，评定大坝安全类别，对评定为二、三类的大坝，应提出加固措施的建议。

2、水库闸门启闭机安全检测及设备等级评定内容

（1）水工闸门及启闭机安全检测。按现行规范对水工闸门及启闭机进行安全检测和评价。

（2）水工闸门及启闭机设备安全等级评定。按现行规范评定闸门安全等级、启闭机安全等级，分别评定，综合给出结论。

3、提交成果(纸质与电子版，包括但不限于)

（1）南阳市鸭河口水库大坝安全评价报告；

（2）南阳市鸭河口水库闸门和启闭机安全检测与评价报告，以及设备管理等级评定报告。

三、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90 日历天。

四、合同履行地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

五、项目负责人：王兵，职称证：高级工程师。

六、技术负责人：刘兰勤，职称证：正高级工程师。

第二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

一、质量要求：大坝安全评价报告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成果报告通过河南省水利厅评审；闸门和启闭机安全检测及设备管理等级评定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

二、验收标准及方式：大坝安全评价报告通过河南省水利厅的评审，且提交闸门和启闭机设备管理等级评定报告。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技术资料：双方协商后依据乙方所需清单提供与此项目相关资料；

二、甲方根据工作实际需要提供相应的工作条件。

第四条 合同额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额

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玖仟元整（¥:699000.00 元），合同费用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合同工作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及税费。

二、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乙方进场开展工作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40%；大坝安全评价报告编制完毕，且质量符合河南省水利厅组织专家评审标准，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大坝安全鉴定通过河南省水利厅的评审，且提交闸门和启闭机设备管理等级评定报告后，支付合同价款剩余的 20%。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

2、涉密人员范围：甲方参与项目人员；

3、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有效期期满后叁年；

4、泄密责任：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

2、涉密人员范围：乙方参与项目人员；

3、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有效期期满后叁年；

4、泄密责任：乙方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第六条 当发生法律或行政法规及本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时，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对方；若通知送达后 28 天内未收到对方的答复，可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本合同即行终止。因解除合同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第七条 双方确定

一、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双 （甲、双）方所有。

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双 （乙、双）方所有。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二 条约定，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 三、四 条约定，应当调整项目进度，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提交的成果顺延。

第九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明确各自的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一、甲方联系人需要配合技术服务进度，提供项目相关资料，确认阶段性成果。

二、乙方联系人需要定期向甲方报告技术服务完成情况。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1、发生不可抗力因素。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甲方 壹 份、乙方 壹 份；副本肆份，甲方贰份，乙方 贰 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单位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南阳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6 日

乙方：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 16 号

电　　话：0371-691539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415803905B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银行帐号：76190157400000241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6 日